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交通能源及市政产业园区建设专项债券（三期）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

泰安市宁阳县纺织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收益与融资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宁万和咨字[2021]第 002 号



宁阳万和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2022 年 1 月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交通能源及市政产业园区建设专项债券（三期）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

泰安市宁阳县纺织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收益与融资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宁万和咨字[2021]第 002 号

我们接受宁阳县财政局委托，对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交通能源及市政产业园区建设专项债券（三期）—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泰安市宁阳县纺织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专项评价报告。

我们审核的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11 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发行人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具体预测说明中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项目收益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需提醒报告使用者注意：由于在编制融资与自求平衡测算方案中运用了一系列的假设，包括有关未来事项和推测性假设，而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本评价报告出具的意见，是对项目预测数据进行的合理性、有效性的评价，并非对预测数据承担保证责任。

本总体评价仅供发行人本次发行本项目专项债券的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财务评价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经专项审核，我们认为，在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本次评价的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交通能源及市政产业园区建设专项债券（三期）—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泰安市宁阳县纺织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预期息前净现金流量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及利息，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平衡。

总体评价结果如下：

一、财务评价假设

（一）一般假设

1、发行人遵照《财政部关于支持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

(财预〔2018〕161号)规定进行本项目申报,无重大不合规事项;

2、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3、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4、对发行人有影响的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5、发行人预测的项目收入能够顺利执行;

6、项目收入和支出预测数据均以收付实现制为基础;

7、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发行人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二) 特殊假设

1、本项目符合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及行业和地区的规划,发行人编制的项目投资概算及工程进度计划客观反映了本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

2、项目竣工验收后在实际运营中可达到预期的设计能力;

3、项目可用于偿还债券的息前经营现金流量按计划全部用于归还债券本息。

二、应付本息情况

宁阳县纺织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预计总投资 48600 万元,项目计划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24300 万元,本期发行 24300 万元。

(一) 本期债券应付本息情况

本期拟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24300 万元,假设债券票面利率 4.00%,期限 20 年,在债券存续期间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后一次偿还本金,债券存续期内应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存续期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新增本金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第 1 年		24,300.00		24,300.00	4.00%	972.00
第 2 年	24,300.00			24,300.00	4.00%	972.00
第 3 年	24,300.00			24,300.00	4.00%	972.00
第 4 年	24,300.00			24,300.00	4.00%	972.00
第 5 年	24,300.00			24,300.00	4.00%	972.00
第 6 年	24,300.00			24,300.00	4.00%	972.00
第 7 年	24,300.00			24,300.00	4.00%	972.00
第 8 年	24,300.00			24,300.00	4.00%	972.00
第 9 年	24,300.00			24,300.00	4.00%	972.00
第 10 年	24,300.00			24,300.00	4.00%	972.00

第 11 年	24,300.00			24,300.00	4.00%	972.00
第 12 年	24,300.00			24,300.00	4.00%	972.00
第 13 年	24,300.00			24,300.00	4.00%	972.00
第 14 年	24,300.00			24,300.00	4.00%	972.00
第 15 年	24,300.00			24,300.00	4.00%	972.00
第 16 年	24,300.00			24,300.00	4.00%	972.00
第 17 年	24,300.00			24,300.00	4.00%	972.00
第 18 年	24,300.00			24,300.00	4.00%	972.00
第 19 年	24,300.00			24,300.00	4.00%	972.00
第 20 年	24,300.00		24,300.00	0.00	4.00%	972.00
合 计		24,300.00	24,300.00	-		19,440.00

三、可用于资金平衡的项目净收益

根据对本项目净收益预测的审核，通过对收入和相关运营成本费用的估算，测算得出本项目可用于资金平衡的项目息前净现金流量为 52601.38 万元。

测算结果详见后附“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专项测算说明”。

四、预期项目净收益偿还融资本金和利息情况

本项目收入主要为厂房租赁收入、物业管理收入、管网使用收入及其他服务收入等。本期债券募投项目收益和现金流覆盖债券还本付息情况为：本息覆盖倍数 1.20。

项目名称	拟发行额度	期限（年）	净现金流入测算	债券本息测算	本息覆盖倍数
宁阳县纺织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	24300.00	20	52601.38	43740.00	1.20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的专项债券的要求，并根据我们对当前国内融资环境的研究，认为本项目通过发行专项债券的方式，可以以相较其他融资方式更优惠的融资成本完成资金筹措，为项目建设提供足够的资金支持，保障其施工建设运营的成功。同时，项目实施完成后产生的收入为项目提供了充足、稳定的现金流入，用于还本付息资金的充足性能够得到保障。

宁阳万和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山东宁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2 年 01 月 17 日



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专项测算说明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管理单位

本项目管理单位为山东宁阳环城科技产业园管理委员会，负责项目协调督导工作；项目法人单位为宁阳环城实业有限公司，负责项目的具体建设和管理。

宁阳环城实业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6 年 6 月 14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921MA3CC57E1F；法定代表人：周利华；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住所位于山东省泰安市宁阳县华阳大街 1069 号办公楼三楼；公司经营范围：园区管理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科技中介服务；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租赁；面料纺织加工；服装制造；服装服饰零售；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电线、电缆经营；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二）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山东宁阳环城科技产业园成立于 2010 年 6 月，位于宁阳县城南部，规划面积 20 平方公里，下辖 12 个行政村，是县委、县政府站在提升城市建设、发展城市经济的高度，按照“以城带产、以产兴城、产城融合”理念规划建设的“城市经济增长极”载体。近年来，产业园立足园区优势和产业基础，围绕城市发展做文章，按照“产城融合”发展理念，以轻工业为核心，坚定不移做强主导产业、打造特色产业、培育新兴产业，加快产业调整，优化产业布局，逐步形成了以“纺织服装、汽车配套”两大主导产业、“包装印刷、健康食品”两大特色产业、“现代经济”新兴产业的产业发展雏形。目前，产业园共有各类企业 127 家，骨干企业 67 家，规模以上企业 12 家，“2358”工业企业 6 家。产业园先后荣获“山东省跨境电商产业聚集区”，全县综合考核一等奖，招商引资先进单位、项目建设先进单位，对外开放先进单位、财税先进单位、2358 先进单位等荣誉称号，“宁阳纺织服装文化创意园”被国家工信部认定为

国家第三批纺织 服装创意设计试点园区。

近年来，产业园始终努力走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路子，立足园区优势和产业基础，围绕城市发展做文章，按照“产城融合”发展理念，以轻工业为核心，坚定不移做强主导产业、打造特色产业、培育新兴产业，加快产业调整，优化产业布局，逐步形成了以“汽车配件、纺织服装”两大主导产业、“包装印刷、健康食品”两大特色产业、“现代经济”一个新兴产业的产业发展雏形。目前汽车配件产业依托惠尔集团，特别是长城汽车的进驻，正逐步扩展产业规模；纺织服装产业涵盖以天源服装为龙头的 17 家企业，2019 年产值 10 亿元，税收 5000 余万；包装印刷产业引进了绿森纸业、津清美科技、康顺纸塑、金祥纸业、金太阳印务、大地印刷、利华包装等多家企业，初步形成了创意、设计、包装、印刷、加工、物流、信息等新型产业链条；健康食品产业集聚了泰乐源食品、金彩山酒业、众旺食品、金阳食品和台湾果干果脯加工等多个食品加工、制造、流通项目；现代经济产业围绕服务城市催生了电商物流、汽车服务、总部经济、双创孵化等多个县域经济业态。

随着园区内规划范围的扩大、工业的发展和人口的增加，园区内企业对园区基础设施的要求不断提高。为适应经济发展的要求，以增强园区基础设施配套水平，提升招商引资的竞争力，把园区内建成配套设施完善、技术先进、经济发达、环境优美的现代化经济开发区，宁阳环城实业有限公司计划实施宁阳县纺织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综上所述，本项目实施是完善园区基础设施的必要手段。产业园内几条主干道和次干道已在紧锣密鼓地进行施工，及时对园区内的配套设施进行统一规划，合理确定管道的管径、管材、走向，避免出现管线交叉、敷设凌乱的弊病。避免同种管道分期投资、不同种管道交叉建设导致重复挖土的现象，达到减少综合投资、便于管道维护管理的双重目的。

综上所述，本项目配套设施的建设，是山东宁阳环城科技产业园纺织园区建设的良好开端，完善的配套设施条件，将成为产业园服饰产业发展的“发动机”，使其能够在低成本的外部投入情况下，获得丰厚的利润收益。项目的建设更为孵化企业，整建制引进大中型服饰企业，规划建设纺织服饰科技产业园奠定坚实的基础。

（三）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建设地点

项目的选址确定在宁阳县华兴大道 699 号，山东宁阳环城科技产业园。

2、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根据宁阳县城市总体规划和项目的功能要求，项目占地面积 282.942 亩，通过收购利用区内闲置场地，建设纺织园区配套基础设施。一是新建及改造标准化厂房共 139967 平方米；二是配套园区内场地硬化、绿化、给排水、供电、供气等市政管网工程。

本项目预计工期 3 年左右，自 2022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3、项目规划审批情况

2020 年 4 月 7 日，取得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020-370921-47-02-144721。

二、财务评价假设

（一）一般假设

1、发行人遵照《财政部关于支持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161 号）规定进行本项目申报，无重大不合规事项；

2、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3、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4、对发行人有影响的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5、发行人预测的项目收入能够顺利执行；

6、项目收入和支出预测数据均以收付实现制为基础；

7、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发行人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二）特殊假设

1、本项目符合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及行业和地区的规划，项目竣工验收后在实际运营中可达到预期的设计能力；

2、项目可用于偿还债券的息前经营现金流量按计划全部用于归还债券本息。

三、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投资估算

1、编制依据及原则

- (1) 《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
- (2) 《市政公用设施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
- (3) 设计文本、图纸和相关的技术资料；
- (4) 委托方提供的有关资料；
- (5) 类似工程造价指标。

2、投资估算指标采用及参考

- (1) 参考泰安市近年来的同类工程预、决算资料。
- (2) 主要材料估算价格按当地现行价格计算，设备按厂家报价加运杂费计算。

2、估算说明

本项目工程投资估算范围包括：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基本预备费、建设期利息。本项目估算总投资 4860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38948.72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196.71 万元，基本预备费用 4538.57 万元，建设期利息 2916 万元。

(二) 资金筹措方案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 48600 万元，计划拟发行专项债券 2430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50%，自有资金 2430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50%。本次拟发行专项债券 24300 万元，其余资金由项目单位自筹解决。

四、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一) 现金流入基本假设条件及依据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现金流入主要包括厂房租赁收入、管网使用收入、物业管理收入及其他服务收入等。

1、厂房租赁收入

结合本项目厂房设施的建设标准及未来该地区的发展预期，参照可研报告，修正后初步确定厂房租金价格按 0.45 元/m²·天，运营期前 7 年每年递增 7%，自 2032 年起每年递增 6%，每年按 365 天测算。本项目建成后厂房出租面积为 139967 m²，项目采用订单式建设模式，建设完成即可实现租赁收入。

2、管网使用收入

项目建设后园区给水管道、污水管道、雨水管道、燃气管道、供电管线等向使用单位收取使用费,参照可行性研究报告,运营期第 1-2 年按 50 万元/年进行测算,自运营期第 3 年起每 5 年上涨 20%。

3、物业管理收入

参考宁阳地区的相关物业费收费标准,结合本项目厂房设施的建设标准及未来该地区的发展预期,本项目物业管理费收入运营期第 1-2 年按现行价格 6 元/m². 年,第 3-7 年上涨 20%,即 7.2 元/m². 年;第 8 年上涨 20%即 8.64 元/m². 年,以后各年维持不变。

4、其他服务收入

包括向园区内企业提供税务、人力资源管理、政务手续办理、金融等增值服务取得增值收入,预计按 150 万元/年进行测算。

(二) 现金流出基本假设条件及依据

项目运营期内现金流出项目主要包括外购原材料、外购燃料及动力、职工薪酬、维护费、其他费用、支付的各项税金及利息支出。参照可行性研究报告,各项流出项目内容及数据预测如下:

1. 外购原材料主要为日常管理、物业服务等耗用材料,按照营业收入的 2%估算;
2. 外购燃料及动力费为建成后园区管理办公室、公共景观照明、绿化、物业管理等用水和电,新鲜水按 2.5 元/吨,外购电按 0.81 元/度估算;预计年燃料及动力费约为 15.1 万元;
3. 人员薪酬本期项目新增劳动定员 6 人,人均工资福利费用按 8 万元/年计算;
4. 维护费用按固定资产投资额的 0.5%估算;
5. 其他费用包括推广费、办公费、营业费用等,按营业收入的 1%估算;
6. 资产折旧及摊销费,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折旧和摊销年限按 30 年估算,残值率 5%。
7. 财务费用:本项目拟于 2022 年 1 月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24300 万元,假设年利率 4%,期限 20 年,每半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每年需支付利息 972 万元。

项目债券存续期年成本预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外购原材料	51.66	54.88	58.86	62.54	66.48	70.70	75.22	80.00	84.39
外购燃料动力费	15.10	15.10	15.10	15.10	15.10	15.10	15.10	15.10	15.10
人员薪酬	48.00	48.00	48.00	48.00	48.00	48.00	48.00	48.00	48.00
维护费	243.00	243.00	243.00	243.00	243.00	243.00	243.00	243.00	243.00
其他费用	25.83	27.44	29.43	31.27	33.24	35.35	37.61	40.00	42.19
资产折旧及摊销费	1,539.00	1,539.00	1,539.00	1,539.00	1,539.00	1,539.00	1,539.00	1,539.00	1,539.00
财务费用	972.00	972.00	972.00	972.00	972.00	972.00	972.00	972.00	972.00
合计	2,894.59	2,899.42	2,905.39	2,910.91	2,916.83	2,923.16	2,929.93	2,937.10	2,943.68
其中：经营成本	383.59	388.42	394.39	399.91	405.83	412.16	418.93	426.10	432.68
项目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2037年	2038年	2039年	2040年	2041年	合计
外购原材料	89.04	93.97	99.20	105.03	110.90	117.13	123.72	130.72	1,474.44
外购燃料动力费	15.10	15.10	15.10	15.10	15.10	15.10	15.10	15.10	256.70
人员薪酬	48.00	48.00	48.00	48.00	48.00	48.00	48.00	48.00	816.00
维护费	243.00	243.00	243.00	243.00	243.00	243.00	243.00	243.00	4,131.00
其他费用	44.52	46.99	49.60	52.51	55.45	58.56	61.86	65.36	737.22
资产折旧及摊销费	1,539.00	1,539.00	1,539.00	1,539.00	1,539.00	1,539.00	1,539.00	1,539.00	26,163.00
财务费用	972.00	972.00	972.00	972.00	972.00	972.00	972.00	972.00	16,524.00
合计	2,950.66	2,958.06	2,965.90	2,974.64	2,983.45	2,992.79	3,002.69	3,013.18	50,102.37
其中：经营成本	439.66	447.06	454.90	463.64	472.45	481.79	491.69	502.18	7,415.37

（三）相关税费

本项目涉及税费主要为增值税、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房产税、土地使用税、企业所得税。

按照现行有关税收政策规定，本项目增值税不动产租赁按照营业收入（不含税）的 9%，物业管理服务和其他服务按营业收入（不含税）的 6% 计算；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分别为增值税的 5%，3%，2%；本项目房产税按不动产租赁收入和 12% 的税率计算缴纳；土地使用税按县城一级地 6.4 元/㎡·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应交增值税	附加税	房产税	土地使用税	企业所得税	合计
2025 年	-	-	253.10	120.72	-	373.82
2026 年	-	-	270.81	120.72	-	391.53
2027 年	-	-	289.77	120.72	-	410.49
2028 年	-	-	310.05	120.72	-	430.77
2029 年	-	-	331.76	120.72	-	452.48
2030 年	-	-	354.98	120.72	-	475.70
2031 年	-	-	379.83	120.72	-	500.55
2032 年	-	-	402.62	120.72	-	523.34
2033 年	-	-	426.78	120.72	-	547.50
2034 年	-	-	452.38	120.72	49.40	622.50
2035 年	-	-	479.53	120.72	198.09	798.33
2036 年	-	-	508.30	120.72	249.04	878.05
2037 年	-	-	538.80	120.72	306.25	965.76
2038 年	11.41	1.14	571.12	120.72	363.21	1,067.60
2039 年	440.69	44.07	605.39	120.72	413.16	1,624.03
2040 年	467.12	46.71	641.71	120.72	476.82	1,753.09
2041 年	495.13	49.51	680.22	120.72	544.30	1,889.88
合计	1,414.35	141.44	7,497.14	2,052.25	2,600.25	13,705.43

注：因工程建设产生的进项税额抵扣，运营初期无应交增值税。

（四）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性评价

1、平衡方案现金流量测算

按照项目产生的筹资活动、投资活动、经营活动对资金流入流出进行编制。现金流量表项目中的年度累计净现金流量大于 0 即表明年度不存在资金缺口，资金能保障建设和还本付息需要。经测算，本项目 2022-2041 年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

项目资金平衡测算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年份	建设期			运营期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2,582.94	2,743.87	2,942.85	3,127.10	3,324.24	3,535.18	3,760.89	
2、经营活动支付的现金				383.59	388.42	394.39	399.91	405.83	412.16	418.93	
3、经营税金及附加	-	-	-	373.82	391.53	410.49	430.77	452.48	475.70	500.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小计	-	-	-	1,825.53	1,963.92	2,137.98	2,296.41	2,465.94	2,647.33	2,841.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支付项目建设资金	24,528.00	10,578.00	10,57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小计	-24,528.00	-10,578.00	-10,578.00	-	-	-	-	-	-	-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项目资本金	1,200.00	11,550.00	11,550.00								
2、债券融资款	24,300.00										
3、债券发行费											
4、偿还债券本金											
5、支付债券利息	972.00	972.00	972.00	972.00	972.00	972.00	972.00	972.00	972.00	972.00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合计	24,528.00	10,578.00	10,578.00	-972.00	-972.00	-972.00	-972.00	-972.00	-972.00	-972.00	
四、现金流总计											
1、期初现金		-	-	-	853.53	1,845.45	3,011.43	4,335.84	5,829.77	7,505.10	
2、期内现金变动	-	-	-	853.53	991.92	1,165.98	1,324.41	1,493.94	1,675.33	1,869.42	
3、期末现金	-	-	-	853.53	1,845.45	3,011.43	4,335.84	5,829.77	7,505.10	9,374.51	

续:

项目 / 年份	运营期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2039 年	2040 年	2041 年	合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4,000.05	4,219.48	4,452.07	4,698.62	4,959.96	5,251.39	5,545.03	5,856.29	6,186.23	6,535.96	73,722.18
2、经营活动支付的现金	426.10	432.68	439.66	447.06	454.90	463.64	472.45	481.79	491.69	502.18	7,415.37
3、经营税金及附加	523.34	547.50	622.50	798.33	878.05	965.76	1,067.60	1,624.03	1,753.09	1,889.88	13,705.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小计	3,050.61	3,239.30	3,389.91	3,453.23	3,627.01	3,821.98	4,004.98	3,750.47	3,941.46	4,143.90	52,601.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支付项目建设资金											45,684.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小计	-	-	-	-	-	-	-	-	-	-	-45,684.00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项目资本金											24,300.00
2、债券融资款											24,300.00
3、债券发行费											-
4、偿还债券本金										24,300.00	24,300.00
5、支付债券利息	972.00	972.00	972.00	972.00	972.00	972.00	972.00	972.00	972.00	972.00	19,440.00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合计	-972.00	-972.00	-972.00	-972.00	-972.00	-972.00	-972.00	-972.00	-972.00	-25,272.00	4,860.00
四、现金流总计											
1、期初现金	9,374.51	11,453.13	13,720.43	16,138.34	18,619.57	21,274.58	24,124.57	27,157.55	29,936.02	32,905.48	
2、期内现金变动	2,078.61	2,267.30	2,417.91	2,481.23	2,655.01	2,849.98	3,032.98	2,778.47	2,969.46	-21,128.10	11,777.38
3、期末现金	11,453.13	13,720.43	16,138.34	18,619.57	21,274.58	24,124.57	27,157.55	29,936.02	32,905.48	11,777.38	
本息覆盖倍数	1.20										

注: 项目建设期间利息由项目单位运营资金承担;运营期其他年度期末现金若出现负数, 由运营单位其他项目收益补足。

上述表明，在债券存续期间，项目运营后年度累计净现金流量均 ≥ 0 ，项目产生收益产生的净现金流入，能使用于还本付息的资金稳定性得到充分保障。

2、还本付息保障倍数

本息保障倍数能够进一步说明项目自身产生的资金流是否充足，保障程度大小。

根据前述对项目未来数据的合理预测，在债券存续期间内共产生可用于还本付息金额的净现金流入 52601.38 万元，能够覆盖债券本息金额 43740 万元，债务本息偿付保障倍数 1.20 倍，用于还本付息资金的充足性得到保障。

（五）总体评价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的专项债券的要求，并根据我们对项目收益预测、投资支出预测、成本预测等进行的分析评价，认为该项目在发债周期内，一方面通过债券发行能满足项目投资运营融资需要；另一方面项目收益也能保证债券正常的还本付息需要，总体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的自求平衡。

综上，我们认为，项目可以采取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专项债券的方式完成资金筹措。

五、风险分析

（一）与项目建设相关的风险

1、项目勘测资料的详细程度、设计方案的稳定、项目管理单位的组织管理水平、项目承建单位的施工技术及管理水平的等也会对项目建设期产生影响。如果工期拖延，工程投资将增加，并且工期拖延将影响项目的现金流入，使项目净收益减少。

2、风险控制措施

（1）深化各阶段设计方案，减少工程设计方案的变更，避免因设计方案的变更而拖延工期或造成报废工程；

（2）选择有较高施工技术与管理水平，经济实力雄厚并拥有先进施工设备的施工队伍，确保工程的质量与进度；通过选择资信好、技术可靠的设计、施工承包商，签订规范的合同（包括在承包商不能履行合同时确定损失额的条款），切实做好合同管理的工作，可以达到抵御风险的目的。

（二）与项目收益相关的风险

1、利率风险

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货币政策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期

限较长，市场利率的波动可能对债券投资者的市级投资收益产生相应不确定性。

2、流动性风险

本期债券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市场资金情况、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影响，发行人无法保证本期专项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所持有的债券。

3、运营风险

项目建成投产后，运营单位未能有效管理，未能及时应对内外部环境的变化，未能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调整经营方针，实际运营效益将可能达不到预测值。项目偿债资金来自项目运营收益部分较大，将对偿还债券本息产生影响。

4、偿付风险

本期专项债券按照《财政部关于支持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161号）规定，分类发行专项债券建设的项目，应当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反映为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的现金流收入，且现金流收入应当能够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本期专项债券偿付资金主要来自于建设项目运营收益，偿债较有保障，偿付风险较低。但运营收益的实现易受项目实施进度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将有可能给本期专项债券偿付带来一定风险。

5、税收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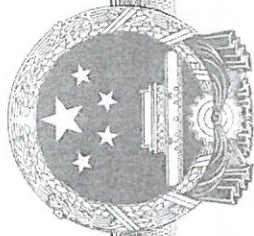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地方政府债券利息免征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5号）规定，企业和个人取得专项债券利息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发行人无法保证在本期专项债券存续期内，上述税收优惠政策不会发生变化，若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将导致投资者持有本期专项债券投资收益发生相应波动。

三、使用限制

1、本评价报告出具的意见，是对项目预测数据进行的合理性、有效性的评价，并非对预测数据承担保证责任。

2、本评价报告只能用于本报告载明的评价目的和用途。

3、本评价报告只能由评价报告载明的评价报告使用者使用。评价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因使用不当所造成的相关风险与本评价机构及执业注册会计师无关。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9217207507823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1-1



名称 宁阳万和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宋现军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财务咨询；税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伍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1999年12月30日

营业期限 1999年12月30日至

年月日

住所 宁阳县城东街201号



登记机关

2021年11月26日

证书序号: NO.0058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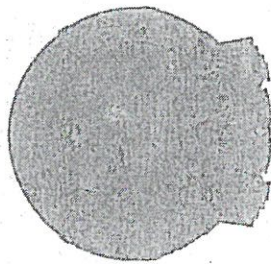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一九九九年 十月 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宁阳万和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主任会计师: 宋现军

办公场所: 宁阳县城东街201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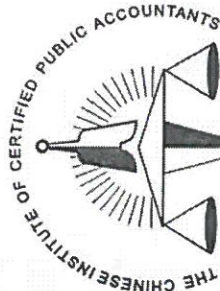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7080003

注册资本(出资额): 50

批准设立文号: 鲁财会协字[1999]190号

批准设立日期: 1999-12-25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宋观军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3-02-08
Date of birt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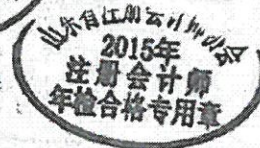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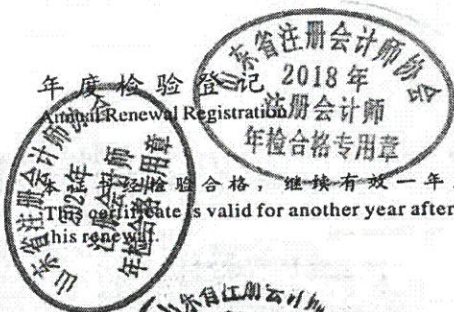
工作单位 宁阳万和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0921630206001
Identity card No.

复印件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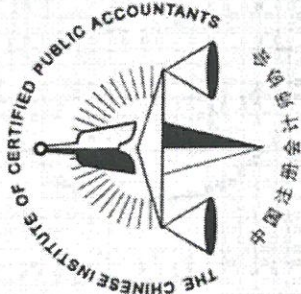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3708003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 年 10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5年 3月 18日



姓名

Full name

姓

Sex

出生日

Date of birth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会计师事务所

Accounting firm

注册编号

Registration number

198002100948

附件专用章

Attachment special seal

复印无效



2013年3月1日

证书编号:

37080003000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一〇年十月一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2011年

2018年

注册会计师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

年检合格

专用章

专用章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1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月

日